

南召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为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质量，实现政务服务“好差评”评价信息公开透明，2025 年我局政务服务“好差评”情况主动公开 4 次。线上依托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一件事一次办”专区，上线 41 个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服务事项，编制可视化办事指南和流程图，企业群众只上“一张网”即可高效申报“一件事”。

(二) 依申请公开：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法律法规，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答复，提升行政效率，保证公开办理质量。2025 年，我局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三) 政府信息管理：2025 年，我局共制定出台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第一平台作用，积极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增加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保证信息公开的全面完善，坚持做到定期维护与动态更新。

(五) 监督保障：我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不断加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培训，强化监督，自动接受群众监督，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主动公开意识与力度不足。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够，主动公开信息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待提高，全面地向社会公开，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够。2.公开内容不够丰富多样。公开的信息可能相对集中在一些常规事项上，对于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和热点问题，公开内容可能不够详细、具体，形式也较为单一，缺乏图表、视频等多样化表达方式，影响公众的理解和参与。2026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开展，依法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但在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等方面还尚待加强。我局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结合局工作实际，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一是积极与县政府网站、主流媒体联动，利用新闻发布会、政策图解、视频解读等形式进行政策解读，在保证质量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解读数量。二是对局机关制发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政策性文件和局机关集中采购项目等信息，更加主动及时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结合工作实际，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